

口頭質詢

據日前報章報導：「地盤飛石毀機場數車，天降石頭幸未攞人命。」「機場停車場於3月30日上午突然“石如雨下”，多輛停泊的私家車遭碎石擊中受損，猶幸未有傷及途人。警方隨後到場調查，相信事件與機場對面大潭山旁一大型地盤進行工程時所產生的碎石有關。」「當日多部停泊機場停車場車輛的擋風玻璃及車尾玻璃碎裂，車內更留有碎石，機場對面一大型地盤則正在進行碎石工程。警方隨後到場調查，由於相信擊中車輛的碎石由對面大潭山大型地盤飛至，警方往地盤調查。事件中，幸並未造成途人受傷。同時，按政府解釋“飛石”原因可能是地盤採用新式打石機械有關。」

據業界的專業工程師反映，從現場的環境分析及從所謂新式打石機械型號及設施顯示，很難想像得到這些所謂新式打石機械會有這麼大的能量，能擊出這麼多“飛石”能夠穿越地盤圍欄及橫跨兩條馬路，一條天橋直奔停車場而擊毀數車，從現場的工程點高度與被擊毀車輛的距離計算，橫看豎看“飛石”不應該是所謂新式大型打石機械所造成的，如果“飛石”確實是這些從外面引進的新式打石機械造成的話，那麼政府對此有何對策去預防和消除市民及工人的生命及財產的潛在威脅和危機，以及政府是否需要去面對即將會動工的多個大型工程所引進的新技術和新式機械所帶來的新危險隱患？故向行政當局提出以下口頭質詢：

1. 哪個部門負責檢測、批准和監督所謂新式打石機械的輸入以及有關技術的引進和使用又如何規管？是以甚麼規範標準和法規作依據？
2. 對這些所謂新式打石機械的安全性操作及施工的安全標準和依據是甚麼？是屬於政府哪個部門負責監管？有沒有作出定期的評估和檢測？目前所出現的“飛石”毀車現象的真正原因至今政府是否已有調查結果？是否可公佈詳細調查結果？是否應對所謂新式打石機械以及其它將會使用的新式進口機械作出全面性評估和監督？政府是否已有足夠合資格的專業人士對此作出檢測、評估和監督？
3. 政府認為目前對這些新打石機械的施工方案引進及安全性和可操作性已有足夠的技術評估和監督嗎？根據甚麼規範標準抑或是無規範、無標準？為甚麼？政府是否認同為了公眾利益應對建築行業作出全面性的規範和監管，因此有必要實行認證發牌制度以作監管，尤其是一些從外引進且具危險性的專業工種的公司及工人一定要實行認證發牌制度才可批准施工，以保障工人及市民的人身和財產安全？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麥瑞權

2011年4月19日